# 湖滨院区三菱电梯维修服务项目采购需求

**一、项目概况**

本项目采购内容为浙江大学医学院附属儿童医院湖滨院区住院楼3台三菱电梯维修项目。项目成交价包含项目达到预期使用效果所需的一切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设备、配件、人工等费用）。

**二、现场条件**

1.地点：浙江大学医学院附属儿童医院（杭州市拱墅区竹竿巷57号）；

2.采购人不组织现场踏勘，供应商应自行对现场和周围环境进行踏勘和了解。应充分考虑实施过程中各种不利因素，由此可能发生的费用、政策性文件规定及合同包含的所有风险责任等。供应商不得再以不完全了解现场情况等为理由而提出额外付款或延长交付期等的要求。

3.**电梯所在大楼为住院楼，需要分批分阶段施工，保障临床日常乘梯需求。**

4.电梯基本参数：

|  |  |  |
| --- | --- | --- |
| 梯号项目 | 住院部三菱1号电梯 | 住院部三菱2,3号电梯 |
| 数量(台) | 1台 | 2台 |
| 额定载重量(kg) | 1000 | 1000 |
| 速度(m/s) | 1.75 | 1.75 |
| 停靠站 | 1～15 | -1～15 |
| 基站 | 1楼 | 1楼 |
| 开门方式 | 2号，3号梯左开、1号电梯右开 |
| 控制方式 | 3台均为群梯 |

**5.可能需要更换零部件或服务清单，费用包含在总价中。**

| 序号 | 项目名称 | 单位 | 数量（参考） |
| --- | --- | --- | --- |
| 1 | 大方油杯 | 只 | 12 |
| 2 | 底坑开关 | 只 | 15 |
| 3 | 行程开关 | 只 | 24 |
| 4 | 导靴 | 只 | 24 |
| 5 | 平衡系数及载重调整 | 台 | 3 |
| 6 | 平层调整 | 套 | 3 |
| 7 | 抱闸 | 套 | 3 |
| 8 | 层门检测开关 | 套 | 47 |
| 9 | 门锁组件 | 套 | 47 |
| 10 | 限速器钢丝绳 | 米 | 480 |
| 11 | 5#、LB接触器 | 只 | 6 |
| 12 | 曳引轮钢丝绳 | 米 | 1530 |
| 13 | 主机闷头油封 | 只 | 3 |
| 14 | 门机系统调整 | 台 | 3 |
| 15 | 光幕 | 台 | 3 |
| 16 | 导轨油 | 桶 | 6 |
| 17 | 齿轮油 | 桶 | 3 |
| 18 | 门滑块 | 块 | 204 |
| 19 | 曳引轮 | 只 | 3 |
| 20 | 限速器开关 | 只 | 3 |
| 21 | 变频器风机 | 只 | 6 |
| 22 | 按钮 | 个 | 75 |
| 23 | 电脑控制印板 | 套 | 1 |
| 24 | 限速器安全钳检测调整 | 台 | 3 |

以上清单仅为参考，具体以实际需求为准。

**三、服务要求：**

1、供应商应具备电梯及配件供应，技术咨询维修能力。由供应商派专业人员对电梯按国家行业标准、安全标准和保养规范进行全面维修，并认真填写各项有关记录，确保电梯正常运行。

2、严格执行《特种设备安全监察条例》与相关监督部门管理条例。

3、供应商需确保所有设备运行良好、安全。维修完成后负责通过省技术监督部门以及第三方检测单位的年审检验，取得年审合格证或使用许可证；年检审费用由供应商支付，如不合格，所有复检费用均由供应商负责。

4、维修人员在施工时均必须遵守有关安全操作规程，设置现场安全警示标志，做好安全防范措施，防止发生任何安全事故。

5、随时听取采购人的反馈，对不正常的运行状况，做认真分析及纠正；将电梯维修记录、运行状态的准确信息通报给采购人，接受采购人的监督，同时对采购人提出的要求作及时更正并付诸实施。

6、供应商购买工作人员的人身意外保险；安装、调试、验收过程中由于供应商工作人员过失而造成的直接的可预见的延误、人身伤亡或经济损失，由供应商负责。

7、供应商自行配备工作所需的工具及设备，维修时设置现场安全警示标志；维修使用的设备、配件应按照国家有关技术标准在制造厂检查和试验合格，以表明其运行性能、安全性能以及设备材料和结构在电气、机械上的完整性。

8、为维护自身利益和设备品质，供应商应采用生产厂指定使用的全新合格零配件及各种润滑油。

9、根据采购人要求需对所有电梯进行二次负荷调整及载重实验，确保电梯设备得到必要检查、测试、调整和校验，并出具相关报告。

10、维修完成后，进行调试、验收按国家有关规范标准（国家无验收规范标准的按双方合同规定的要求）进行。

11、供应商应自行承担选派专业人员的住宿、就餐和交通等费用。

12、供应商应依法向相关部门申报电梯大修方案，采购人配合提供必要材料，申报通过后方可进行维修。

13、要求供应商在合同签订后两个月内完成本次维修项目。

**四、售后服务要求**

1、供应商须提供经2年的免费质保期自项目验收合格交付使用之日起计。在此期间，供应商应免费处理因质量发生的故障。

2、在杭州市内须设有安装维修服务网点，并具有安装维修资质，以处理所有的维修服务，它需提供24小时服务，而且维修人员需在接到维修电话后0.5小时内赶到现场并完成处理，提供不间断的服务直到结束。维修点需提供足够的备件以适应采购人维修要求。24小时内不能修复的，则无偿提供备用零件供采购人使用。

3、供应商服务维修人员均经过良好的系统技术培训，并有丰富的现场维修经验。

**五、付款**

相关电梯取得年检报告、合格证，供应商评估报告及采购人验收报告后，采购人收到供应商提供的发票，一个月内付款项目总金额的80%。

电梯运行无事故、无纠纷的情况下，首期付款6个月后，支付剩余20%款项。